

(二)加强宣传贯彻,搭建沟通交流平台。用好青岛市财政局官网“会计管理”专栏、“青岛财政”公众号、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平台、“财政信箱”问题收集反馈平台,做好各类会计法律法规制度宣传工作。邀请专家讲解新修改会计法,通过转载系列解读、推送宣传视频、发放新修改会计法单行本、组织新修改会计法培训等举措,点面结合推动新修改会计法贯彻实施。强化制度宣讲,赴市审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等部门宣讲新修改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内容,变“被动咨询”为“主动上门”,变“大水漫灌”为“精准滴灌”,进一步强化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

(三)加强部门联动,推进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全市首次使用网络版内部控制报告编报系统,并组织开展内部控制报告集中会审,完成全市2200余家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审工作,典型案例获财政部通报表扬。加强内部控制监督部门联动,联合市审计局印发《青岛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提升行动(2024—2025年)实施方案》,充分发挥“财审互促”效能,指导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水平。

二、加强会计监督,开展行业专项整治行动

(一)开展资产评估行业专项整治。依托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的审批监管一体化平台及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管理系统,组织对全市58家资产评估机构进行集中整治,持续强化监督管理,净化资产评估机构执业环境,结合自查反馈、重点核查等情况,整顿行业秩序,整肃队伍。

(二)开展代理记账行业专项整治。会同市税务局、市场监管局,对3910家代理记账机构无证经营、虚假承诺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专项整治,对113家机构进行重点检查,通过部门联合协作、创新检查模式、分类处理处罚等方式进一步提高企业法律意识,规范会计服务行业市场秩序。

三、聚焦固本强基,推进财会人员队伍建设

(一)树立先进标杆,提升会计人员综合素质。举办高层次财会人员培训班和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培训班,提升全市财会人员专业能力。筹备山东省第五届财会知识大赛,组织动员全市1503人报名参赛,选拔出8人代表青岛市参加全省决赛并获得冠军,青岛市财政局获得优秀组织奖。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

工程全市入选2人,山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全市入选3人。

(二)服务广大考生,做好会计考试工作。2024年,青岛市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人数共计4.43万人、9.17万科次;注册会计师考试报名人数近1.3万人、2.74万科次。建立动态监测评价机制,协调公安、工信、供电等部门,做好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注册会计师考试保障工作。动员党员干部组建“党员护考队”,赴考点服务考生。

(青岛市财政局供稿)

河南省会计工作

2024年,河南省会计管理工作聚焦“管制度、管行业、管队伍”基本职能,以“守底线、夯基础、补短板、树品牌”为主线,推进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建设,提升会计管理效能,为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南实践贡献会计力量。

一、加强会计法治建设

(一)宣传贯彻新修改会计法。联合省司法厅以省委依法治省办名义印发通知,对新修改会计法宣传贯彻作出明确部署。运用官网、公众号、工作群等线上平台传播新修改会计法内容、配套制度及解读视频。通过展板、宣传册等线下方式,开展新修改会计法宣传进校园、进基层、进企事业单位及进考点活动。动员财会人员参与新修改会计法网络答题和征文。面向全省财政部门举办多期学习宣传贯彻新修改会计法视频培训班,确保落实到位。

(二)做好会计准则制度的宣传贯彻落实。及时转发财政部新准则制度,同步解读宣传,并对市县提出贯彻要求。举办政府会计、企业会计、数据资源核算、基础规范等专题培训班,累计培训超2万人次。会同有关部门对加强市政基础设施会计核算、公立医院内控建设等关键领域提出明确指导意见,推动准则制度在各行业有效落地。

(三)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持续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编报,加强培训指导。建立并实施省级会审与市县交叉审核机制,提升报告质量。将内控成效纳入对地市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制定办法督促激励,通报表扬优秀单位。推动完善内控工作“建、用、评”闭

环管理,发挥防风险、提效能作用。

(四)提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核算质量。以村(社区)“三资”管理问题集中整治为契机,全年对全省县(市、区)及乡镇、村(社区)相关财会人员开展两轮全覆盖培训,累计培训83554人次。指导督促各地选定乡镇(街道)作为联系点,收集实施问题,畅通反馈机制,累计帮助解决问题494个,省、市、县三级全年累计督导250余次。围绕集中整治反映的突出问题,编写《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实务操作手册》,并免费发放基层财会人员作为规范核算工具书。

二、推进会计服务行业健康发展

(一)推进“放管服”改革。严格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推动简政放权,持续优化审批流程,提升服务效能。全年受理办结会计师事务所及分支机构设立审批35件(含分支机构设立审批10件)、变更备案177件、终止备案11件。制作《河南省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报备指引(参考)》,按时报送行业分析报告。指导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审计报告报备验证,加大审计报告验证码推广应用力度。修订《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备案及注销执业许可常见问题处理(供参考)》,进一步精简申请材料。

(二)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专项整治。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全年处理有照无证市场主体15家,其中行政处理会计师事务所2家、约谈会计师事务所1家;核查执业注册会计师4220人,清理挂名执业253人。

(三)指导市县做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督促各地开展年度代理记账机构年度备案工作,引导代理记账机构规范执业。持续推进代理记账行业有照无证经营、虚假告知承诺、违规税务代理等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全省共检查代理记账机构1568家。其中,处理处罚无证经营代理记账机构93家,检查通过告知承诺审批的代理记账机构786家,处理处罚虚假承诺代理记账机构23家,进一步净化执业环境。

三、培养造就高素质会计人才队伍

(一)完成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工作。省市考试管理机构加大考试反作弊力度,持续开展“我为考生办实事”活动,把考务工作“辛苦指数”转化为考生“满意指数”。2024年全省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人数31万人,累计组织考试6401场次,实际参考20.4万人;考试合格7.8万人。

(二)组织实施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启动并组织开展河南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第1期)选拔培养工作,完善选拔标准,招标确定培养机构,从881名申报者中择优选拔60名学员,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完成2次集训。组织参加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选拔,全省有2人入选行政事业班、1人入选学术班。

(三)举办财务专题培训班。联合省金融委、科技厅举办上市后备企业和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财务专题培训班,搭建企业与金融机构、基金公司对接平台,实现互利共赢、协同发展。会同省注协对2023年度会计专业技术中级和高级资格考试中成绩优异的62名考生开展培训,颁发“金榜考生”荣誉证书,培养储备会计后备人才。

(四)做好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服务工作。配合省职改办完成河南省会计人员高级职称申报评审标准的修订工作和2024年度会计系列高级职称的评审工作,全省有949人取得高级会计师资格,63人取得正高级会计师资格。

(五)启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与省人社部门反复沟通、多次协商,时隔7年再次启动河南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纳入省人社厅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统一管理,平台单设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区。建立健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系列制度办法及工作机制,通过一站式服务方式,实现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学习、管理、服务网络一体化管理。

四、提升会计管理工作效能

(一)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会基础规范活动。围绕近年来纪检审计检查监督发现的问题,以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为标准,持续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会基础规范活动。2024年将活动范围扩大至全省行政事业单位,活动明确6个方面20项重点任务。省直单位重在“回头看”与建长效机制,市县单位聚焦查摆整改。全省排查问题14895个,已整改13840个,新修订完善制度3778个。

(二)推进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工作。扩大试点单位范围和票据种类,发挥河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电子票据服务平台支撑作用,为电子凭证无纸化接收、处理、入账、归档奠定基础,指导推动将省工信厅及其下属单位全部纳入试点。截至年底,累计开具财政电子票据3亿张、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凭证63.4万张,接收端试点单位累计处理电子票据24.6万张。

(三)建立实施会计工作联系点制度。立足会计服

务和需求两大职能定位，会同市县财政部门在全省范围内建立601家会计工作联系点，实现省市县级全覆盖。指导督促各级财政用好联系点抓手，收集信息、开展调研、提供服务，提升会计管理质效。

(四)打造会计改革发展交流平台。围绕会计改革与发展等重点领域，开展会计领域软科学课题研究，全年评审通过立项课题80项、以前年度课题结项72项、实施财政后补助19项、拨付资金38万元。重构省会计学会组织体系，出台学会会员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办法，推动学会规范化建设。依托省会计学会举办两届会计改革发展论坛，开设“中原会计大讲堂”交流平台并举办6期活动，线上线下参与活动15万人次。

(河南省财政厅供稿)

湖北省会计工作

2024年，湖北省会计管理工作以加强财会监督、促进会计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构建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发挥会计基础功能和服务职能，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湖北实践贡献会计力量。

一、完善会计法规制度体系

(一)做好会计法律法规及准则制度的宣传贯彻工作。印发湖北省贯彻实施工作方案，将新修改会计法与相关配套制度纳入宣传贯彻工作范围，提升宣传贯彻工作的系统性和整体性。扩大培训覆盖面，将新修改会计法作为全省财政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及企业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各类培训的重点内容，培训2.7万人次。丰富宣传形式，通过开设网站专栏、制作动画视频和长图、发放宣传折页等方式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强化组织实施，通过召开专家座谈会、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对《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办法》的有关情况进行调研，做好会计法的配套地方性法规制度清理工作。

(二)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指导。组织全省24888家行政事业单位完成内控报告报送，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集中会审提升报告质量。研究全省内控工作特点，编印《湖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指南》工具书。印发《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案例》，梳理不同类型单位的内控建设路径和方法，提升内控建

设水平。

(三)发挥会计基础功能。完善问题收集、跟踪反馈机制，做好全省优秀管理会计案例和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报送工作。开展市政基础设施课题调研，对市政基础设施入账提供政策指导，服务国有资产确认、确权、确值。发挥专业优势，配合编制“一账一表”、制定国有企业数据资产入账入表的工作指引、出台国有资产“确值”指导政策。开展省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根据新修改会计法的内容完善评价指标，从机构、人员、核算等方面推动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基础工作合法规范、优质高效。

二、优化考试服务与人才培养

(一)提升会计人才服务水平。升级会计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在会计人员信息采集、资格考试、继续教育、职称评审等环节实现管理和服务事项“统一部署、一网通办”。优化考生管理服务，对接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系统，将资格审核由线下人工审核转为线上自动审核。对接财政统一支付平台，引入微信、支付宝等支付方式，为考生提供便捷服务。

(二)加强会计人才培养工作。加强会计人员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分类、分层、分级的会计人才培养体系，举办财务业务骨干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抓好高端人才选拔培养，做好全省高级、正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组织湖北省第七期、第八期高端会计人才集中培训。选树会计人才典型，召开湖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表彰大会，宣传、表彰100名先进会计工作者。

三、推进会计领域试点工作

将小微企业会计数据增信分类标准试点工作范围由襄阳扩大到全省，财政部会计司在全国扩大试点工作会议上推介湖北省经验。扩大应用场景，襄阳平台采取“政府主导、市场化运营”的运营模式，明确湖北汉江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作为平台运营主体，用规范的会计数据标准代替传统实物抵押。加强平台数据聚合，将会计数据与全省涉企信用信息、政务信息、公共服务信息共享，对接湖北省中小企业融资信用平台、湖北省电子税务局等9个平台。

四、加强财会监督与行业指导

(一)开展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完善联席会议机制、联合监管机制、数据共享机制，构建部